夷陵区2024年农机购置补贴政策落实情况报告

2024年，夷陵区农机购置补贴办公室严格执行中央、省、市农机购置补贴政策，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完成了全年农机购置补贴目标任务，有效地促进了全区农机化事业的快速发展。

一、政策执行情况

（1）农机购置补贴

2024年省农业农村厅下达我区国家农机购置补贴资金804万元，省级农机购置补贴资金246万元，合计1050万元。2023年结转资金7.761万元，2024年全年可使用资金1057.761万元。

2024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使用资金675.963万元，其中结算637.628万元（待结算38.335万元）。农机报废补贴使用中央农机购置补贴资金31.556万元，合计使用669.184万元。

全年总申请表数6183份；受益总户数5499户；机具补贴数量6498台。其中：耕整地机械2361台，173.18万元；田间管理机械1239台，60.97万元，收获机械2302台，79.798万元；果菜茶初加工机械等 392台，222.58万元；农用动力机械20台，32.17万元。

1. 农机报废更新补贴

2024年省农业农村厅下达我区农机报废更新补贴国债资金94万元，省级配套4万元，合计98万元。

2024年农机报废更新补贴使用资金129.556万元，结算129.556万元。其中使用中央农机购置补贴资金31.556万元。

全年总申请表数2017份，收益总户数1709户，报废机具2017台套。

 二、取得的成效

购置补贴资金的实施，给农机化的发展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和拓展空间，促进农业现代化和可持续发展。一是农机装备水平提高，结构明显改善。我区农业机械总动力已达到42.6万千瓦，比上年末增加0.6万千瓦，主要农作物耕种收机械化水平达74.71%；二是惠农政策执行规范严谨，资金兑付及时，没有出现截留挪用专项资金的现象。

三、政策实施

****1.创新服务方式。****为了落实区委、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，创新服务方式的有关文件精神。在夷陵区财政的大力支持下，我们在雾、樟、下、邓四个偏远乡镇设立了四个录入分点，同时其它乡镇加大掌上APP办理力度，让购机者在乡镇就能全部办理完毕。全年乡镇申报及线上办理达5011台套，占全部补贴办理的73%，让农民实实在在体验到“互联网+购机补贴”方便快捷高效的服务，也是确保购机农民办理补贴手续“最多跑一次”。切实提高系统补贴办理效率，真正实现“数据多跑路，农民少跑腿”。

****2.进一步压实责任。****印发了《夷陵区2024-2026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方案》、《夷陵区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核验工作要点》、《夷陵区农机报废更新补贴实施方案》。按照“谁核实、谁签字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做到“见人、见机、见票、见机具永久铭牌”，区农机补贴办及时准确地信息录入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管理系统，在每批申请结算前，区农机化办公室与区财政局组织人员进行抽查核实，检查各乡镇核实情况，认真履行监督检查职责，网上公示、抽查无误后分批结算。

****3.进一步强化农机市场监管。****组织开展了农机补贴产品市场销售情况调查摸底，动态跟踪市场供需及价格变化情况，从质量、使用、服务等方面加强监管。要求补贴机具须在明显位置固定有生产企业、产品名称和型号、出厂编号、生产日期、执行标准等信息的永久性铭牌，补贴机具铭牌标识必须与实际销售的机具信息一致。积极协调农机经销商做好补贴机具的供货工作，督促做好售后服务工作。

夷陵区农业技术服务中心

2024年2月24日